

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代甄台成幹細胞治療中心 醫事檢驗師簡則

用人單位	台成幹細胞治療中心(SCTC)	
職稱	醫檢師(B)	
名額	1名	
工作內容	1、協助分生實驗室建立血液腫瘤相關臨床檢測項目。 2、進行臨床檢體檢測、判讀結果與發報告。 3、實驗室相關檢驗 SOP 之建立。	
甄選資格	性別	不拘
	資歷	1、須備醫檢師證書。 2、熟稔 Q-PCR 等分生相關實驗技術，具 HLA typing 工作資歷者尤佳。 3、具醫檢師執業經驗與實驗室認證申請經驗者擇優錄取。
必備應徵證件	個人	國民身分證
	學歷	碩士以上畢業證書（持國外學歷者應請檢附教育部學歷認定證明文件）
	證照	醫檢師證書
	其他	
報名注意事項	1. 報名日期：自公告起至 108 年 09 月 12 日下午 5 時止（逾期、資料登載不完整或證件影本缺漏不全者視同資格不符，恕不予受理）。 2. 報名方式：採通訊報名(亦受理現場報名)，請檢附「臺大醫院代招 SCTC 人員甄選登記表（請自行至本院人才招募網頁下載，並以 A4 格式列印成單面 1 張）」及上開應徵證件影本各 1 份，並於期限內寄(送)達本院人事室。 3. 報名地點：通訊報名者請以掛號郵寄至「10043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 7 號台大醫院 2 樓人事室楊先生收」，並請於信封上註明應徵單位、職稱及聯絡電話（請自行下載信封封面）。 4. 符合初選資格者於 108 年 09 月 16 日下午 5 時公告於本院人才招募網頁。	
甄試日期	請於 108 年 09 月 19 日上午 10 時 00 分，攜帶身分證於癌醫中心醫院 5 樓（106 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三段 155 巷 57 號）集合，由專人帶往參加測驗。 測驗科目：面談。	
附註	1. 本職務歡迎符合上開甄選資格之身心障礙人員報名(請另檢附身心障礙手冊影本正反面 1 份)。 2. 報名人員所檢附之資格證明文件影本，如有偽造、變造、假借、冒用等情事，一經查明，不得應考，已錄取者，撤銷錄取資格。 3. 錄取通知方式：符合初選資格名單、通過初選名單以及徵選結果等相關訊息，皆以網路公告，敬請於報名後、參加初選後及複選後自行參閱本院徵才資訊網頁，本院恕不退件及函復，請務必主動查詢，不得以未接獲通知等理由要求補救措施。 4. 成績如達錄取標準，仍須經本院體檢合格後方可進用。 5. 本職務係本院代招 SCTC 人員，不具有公務人員身分，進用後於 SCTC 服務及支薪。 6. 正取一名，備取若干名，儲備有效期間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。得視 SCTC 業務需要增額錄取。	